

核定機關：行政院主計處  
 核定文號：臺(91)處普三字第  
 091003273 號  
 有效時間：至 93 年 12 月止  
 調查週期：定期按年調查

行政院主計處  
**事業人力僱用狀況調查**  
 資料時間：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

本調查表所填個別資料  
 係供整體統計分析參  
 用，**個別資料絕對保密**，  
 請據實填報。

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：\_\_\_\_\_ 填表人姓  
 名：\_\_\_\_\_ 職稱：\_\_\_\_\_ 電話：(\_\_\_\_\_)\_\_\_\_\_

**\*請轉交貴單位人事主管或負責人填寫。**

一、貴單位 92 年 5 月底受雇員工人數為\_\_\_\_\_人 (不含廠外計件工)。 傳真：(\_\_\_\_\_)\_\_\_\_\_

(受雇員工係指需參加作業且支薪之常雇員工、臨時員工、學徒與養成工等。)

二、貴單位目前 (92 年 5 月底) 有無**短缺員工**? (短缺員工指公司**確實具有該項工作機會或職缺**，無法找到適當人員擔任者，如**擴大營運、增設生產線**或**有人員退出**時，尚待**增僱或補充**之人員，但不含遇缺不補之空缺。)

(一)有，目前 (92 年 5 月底) 各職類短缺員工概況及僱用條件：

職業名稱	註碼 (由本處填寫)	短缺人數 (人)	短缺時間 (月)	短缺原因 (依備註填寫代號)	僱用每人每月最低薪資(元)	僱用條件						註碼 (由本處填寫)											
						性別	年齡	教育程度	工作經驗	證或殊格	照特資	工作地點	性	年	教育程度	工作經驗	證照資格	工作地點					
範 例 秘書		2	3	1	36,000	女	30 以下	大學	一年 以上	日語	台北縣												

備註：1. **短缺原因** 【1】新增部門或生產線  
 代號： 【2】季節性因素 【3】景氣好轉、業務量增加  
 (請擇一填入) 【4】組織調整 【5】現有員工技能不符 【6】因應員工流動性需求  
 【7】工作具危險辛勞性、員工難求 【8】法規限制 【9】其他 (請說明原因)

2. 短缺時間，請用四捨五入法填至整數位。以上表格如**不敷使用**，請逕行**影印填寫浮貼**。

(二)無缺工

三、貴單位目前 (92 年 5 月底) 有無**人員過剩**情形? 四、貴單位**未來一年**是否需要僱用**外籍員工**?

(一)有，其主要原因為：(請單選)

- 1. 業務不振
- 2. 業務 (或生產線) 外移海外
- 3. 實施自動化或資訊化
- 4. 組織再造
- 5. 政策或法令限制
- 6. 其他 (請說明) \_\_\_\_\_

甲、有採取下列措施 (請分別勾選)

- 有 無
- ① ②
- 1. 遇缺不補
  - 2. 資遣
  - 3. 鼓勵提前退休
  - 4. 轉移至本公司其他部門或關係企業
  - 5. 縮短規定工時
  - 6. 獎勵休假
  - 7. 減薪
  - 8. 其他 (請說明) \_\_\_\_\_

▲以上**最優先**之方式為\_\_\_\_\_ (請填代號)

乙、維持現狀，不採取任何措施

(二)無人員過剩情形

(一)需要 (可複選)

- 1. 需僱用白領人員 (含主管及監督人員、工程師、技術員、其他專技人員、事務工作人員等)
- 2. 需僱用藍領人員 (含生產組長、領班、技術工、生產作業員及體力工等)

(二)不需要

五、貴單位**目前**是否有僱用**部分時間員工**?

(部分時間員工係指其**工作時間**較全時員工有**相當程度縮短者**)

(一)有僱用 (請填寫其**職業名稱**及**人數**)

職業名稱	註碼 (由本處填寫)	部分時間員工 人數(人)	職業名稱 (續)	註碼 (由本處填寫)	部分時間 員工人數 (人)
範 例 售貨員		5			

(二)無僱用

六、貴單位**未來一年**是否將僱用(含續僱)**部分時間員工**?

(一)是，約\_\_\_\_\_人(含續僱人數)

(二)否，不僱用原因(可複選)

- 1. 全時員工已足夠
- 2. 業務性質不適合
- 3. 管理不易
- 4. 效率不高
- 5. 流動率大
- 6. 訓練不易
- 7. 其他(請說明)

備註：貴單位對本調查之建議事項\_\_\_\_\_